

# 泓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泓德丰润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提前结束募集的公告

泓德丰润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代码：008545）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9]2602号文准予注册，已于2020年1月13日开始募集，原定募集截止日为2020年1月17日。

截止2020年1月13日，根据初步统计，本基金的有效募集金额和认购户数均已达到《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规定的开放式基金合同生效条件。

根据本基金的实际募集情况和市场情况以及《泓德丰润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泓德丰润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和《泓德丰润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发售公告》的相关规定，本基金管理人与本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及本基金销售机构协商一致，决定将募集截止时间提前至2020年1月13日。

基金管理人将对2020年1月13日当日的有效认购申请全部予以确认，并自2020年1月14日起不再接受认购申请。

敬请投资者留意！

重要提示：

- 1、投资人欲了解本基金及本基金基金份额发售的详细信息，请仔细阅读刊登在指定媒体上的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基金份额发售公告等。
- 2、投资者可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hongdefund.com](http://www.hongdefund.com)）查询相关信息或拨打本基金管理人的客户服务电话4009-100-888咨询相关事宜。

风险提示：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也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投资有风险，基金管理人不能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能保证最低收益。

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人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关注基金特有风险，如实填写或更新个人信息并核对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本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投资有风险，选择须谨慎。

特此公告。

泓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一月十三日